

证券代码：873803

证券简称：瀚江新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充分考虑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长期战略和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事宜。

###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日常运作将正常进行，组织架构保持不变，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

###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因公司拟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充分保护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 备查文件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1日